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增发改投批〔2020〕279号

项目代码：2020-440118-48-01-059389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调整朱村街吊钟水库西侧道路扩宽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朱村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报来《关于申请调整朱村街吊钟水库西侧道路扩宽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朱街函〔2020〕526号）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了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打开农村与外界的往来通道，同意调整朱村街吊钟水库西侧道路扩宽工程建设。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调整为：项目对现状约 2.16km 的 4 米宽村道按现场实际条件拓宽 1 米，道路西侧增加混凝土排水边

沟，东侧增加防撞波形护栏，新建驿站 1 座，面积约 120 平方米；新建停车场 1 处，面积共约 710 平方米。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调整为 441 万元，其中：建安费 325.4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0.07 万元。项目所需建设资金由朱村街财政资金安排解决。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朱村街道办事处组织实施建设。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为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此前批复的《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朱村街吊钟水库西侧道路扩宽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穗增发改投批〔2020〕164 号）同时废止。

附件：招标核准意见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 12 月 28 日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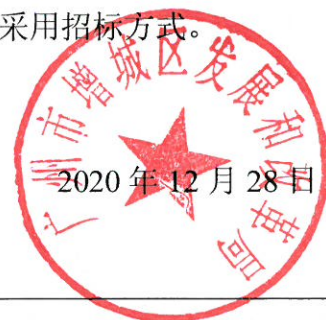
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朱村街吊钟水库西侧道路扩宽工程（调整）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设计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1、招标范围：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改委令 第16号）的规定，对项目建筑工程单项合同投资估算价低于400万元，勘察、设计、监理等单项服务合同估算价低于100万元，均不采用招标方式。



注：如对本许可有异议，可自接到许可文件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增城区人民政府或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增城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地址：增城区荔城街惠民路1号，联系电话：020-32829072；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地址：越秀区府前路1号，联系电话：020-38920953）

附件 2:

招 标 基 本 情 况

建设项目名称：朱村街吊钟水库西侧道路扩宽工程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 式	招标估 算金额 (万元)	备注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3.26	
设计							√	12.58	
建筑工程							√	325.42	
安装工程									
监理							√	9.67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90.07	

情况说明：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和《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
 委令 第 16 号）的规定，建筑工程单项合同估算总投资低于 400 万元，勘察、设计、监理单项服务合
 金额低于 100 万元，不采用招标方式。



建设单位盖章
2020年12月17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交通运输局。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0年12月28日印发

